

## 国安达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安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4月14日以书面、电话、微信、邮箱等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6年4月24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洪伟艺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对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

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讨论，认为《2025 年年度报告》和《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步刊登于《证券时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年度报告》“第八节 财务报告”部分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讨论，认为公司《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77,900.13 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15,627,099.18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191,650,229.16 元，其中母公司报表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24,155,771.85 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鉴于母公司 2025 年年末的可分配利润为负，不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求，为了保障公司持续发展、平稳运营，亦为全体股东利益的长远考虑，公司 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讨论，认为《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该议案；保荐机构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该事项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讨论，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合法合规；认为《2025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该议案；保荐机构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讨论，董事会同意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该议案。

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讨论，根据《公司章程》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综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并参考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同意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其中关联董事洪伟艺先生、洪清泉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讨论，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9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向各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保荐机构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对 2025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补充确认，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为生产经营的需要，交易公平、合理，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化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其中关联董事洪伟艺先生、洪清泉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公告》。

###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讨论，同意公司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聘期为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讨论，认为此次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会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日常操作的便利性，提高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效率，同意本次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 的股票，授权期限自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已审议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讨论，同意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1 日上午 10:00 在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区灌口镇后山头路 39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国安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